

泰安市泰山区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年度报告应当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泰山区商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商务领域信息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1. 主动公开。2023 年，泰山区商务局通过泰山区人民政府网站政务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信息 76 条，其中要闻动态类 8 条，履职依据类 5 条，机构职能类 15 条，规划信息类 1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权责清单 1 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 31 条，应急管理 2 条，其他法定信息 10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 条。

2. 依申请公开。2023 年，泰山区商务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依申请公开信息 0 条。

3. 政府信息管理。泰山区商务局高度重视，建立了政务信息公开全流程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公开有章可循。加强对全体人员培训，提高政务信息发布、推送、查询、管理利用等方面的工作能力，定期修改账户密码，提高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按照区政府统一要求，通过泰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发布商务领域相关信息，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

5. 监督保障。按照公正、公平、便民原则，真实、全面、准确公开政府信息，畅通举报电话、邮箱等投诉渠道，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努力提升商务服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泰山区商务局政务公开方面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但还是存在单位政务公开培训较少，培训内容单一等不足之处。

下步举措：一是完善制度，制定全年培训计划，丰富政务培训内容，按时开展培训；二是及时上传发布商务政策、招商活动等新闻，大力宣传各项惠企政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2023年度，泰山区商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2. 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区商务局积极落实区政府办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进行信息更新，认真抓好落实；

3. 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3年泰山区商务局共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9项，其中人大建议0项，政协提案9项；事项涉及招商引资、会展经济、营商环境、物流业发展、电子商务、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多个方面。截至目前，我单位负责的建议、提案全部办理完毕，吸收采纳了9条，不予采纳0条，吸收采纳率100%，办结率100%。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表示满意，所提出的问题得到解决。我单位根据要求及时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复文在泰山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4.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创新情况。一是高度重视，健全机制。区商务局始终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重点工作之一，安排专人负责政务网站后台管理，明确各项工作职责，保障政务公开工作的有效落实。二是扎实推进，积极落实。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培训，充分利用区政府门户网站，按照要求公开财政预决算、业务工作、重点领域信息等内容，确保做好商务局信

息公开工作。